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国泰海通”）作为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立食品”、“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对宝立食品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1308 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001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05 元/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210.0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512.7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349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1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0,210.05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697.32
二、募集资金净额	33,512.7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33,758.72
本年度使用金额	197.8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8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6.66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2022年7月起对宝立食品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完成销户，具体如下：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7月1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宝立食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09270810501	-	已注销
宝立食品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70070122000502375	-	已注销
宝立食品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4989634	-	已注销
山东宝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121949520910601	-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为补充公司日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主要为公司发展提供技术支撑。因以上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无法单独核算项目收益。

(二)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7 月 12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	通知存款、协定存款	2024 年 2 月 23 日	2025 年 2 月 22 日	2024 年 2 月 23 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并结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和整体规划等因素，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0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嘉兴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及“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两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和其对应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实际金额以变更实施时银行结算余额为准）合计金额 20,513.74 万元变更投资至“山东宝莘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粗加工项目”（以下简称山东宝莘调味料及农产品粗加工项目），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原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变更后募投项目	调整后募集资金 投入金额(万元)
嘉兴生产基地（二期） 建设项目	18,000.00		山东宝莘调味料及农产 品粗加工项目	20,513.74（注）
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2,300.00	100.80		

注：两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其对应累计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公司基于市场情况变化主动调整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同时加大主业发展的投资力度，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 8 月 22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山东宝莘公司调味料及农产品粗加工项目”，项目建设内容由原年生产 100,000 吨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5,000 吨农产品调整为年产 30,000 吨半固态食品调味料、20,000 吨农产品加工产品，项目投资总金额由 28,804.27 万元增加至 29,945.03 万元，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不变。本次变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原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 (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变更后募投项目	调整后募集资 金投入金额(万 元)
山东宝莘公司调味料 及农产品粗加工项目	20,513.74	16,661.97	山东宝莘食品调味料全产 业链基地建设项目	20,513.7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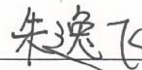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蒋 杰



朱逸飞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1: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 年 7 月 12 日									
募集资金总额				33,512.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7.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956.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3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0.5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宝萃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	20,513.74	未做分期承诺	197.80	20,613.86	100.12	100.49	2024 年 12 月	820.10	不适用 (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3,212.73	13,212.73	未做分期承诺	-	13,241.86	29.13	100.22	-	-	-	否
嘉兴生产基地 (二期) 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8,0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	-	-	-	-	-	-	是

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300.00	-	未做分期承诺	-	100.80	100.80	-	-	-	-	是
合计	-	-	33,512.73	33,726.47	-	197.80	33,956.52	230.0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一）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该项目投产时间较短尚未完全达产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上海宝立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 年 7 月 12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山东宝萃公司食品调味料全产业链基地建设项	嘉兴生产基地 (二期) 建设项目、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山东宝萃公司	山东聊城	20,513.74	20,513.74	197.80	20,613.86	100.49	2024 年 12 月	820.10	不适用 (注)	否	2023 年 4 月 10 日、2024 年 8 月 6 日	2023 年 5 月 5 日、2024 年 8 月 22 日
合 计					20,513.74	20,513.74	197.80	20,613.86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核查意见四 (一) 之说明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该项目投产时间较短尚未完全达产